

##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基本情况

## (一) 变更基本情况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 变更方式

2024年11月8日，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文化”）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由拾分自然（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拾分自然”）变更为上海文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文棠”），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8日，拾分自然的唯一实缴股东上海文棠为优化投资结构直接持有新文化股份，通过集合竞价从拾分自然购买获得新文化71,460,607股。

本次交易前后，双方持有新文化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前持有股份		交易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拾分自然	71,555,555	8.88%	0	0%
上海文棠	0	0%	71,460,607	8.86%

##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文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放鹤路1088号第6幢B2023室

实缴出资	919,010,000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04-27	
主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名称	何君琦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合伙协议约定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24 年 11 月 4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书

### 三、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以下简称“退市板块”）无大宗交易功能，上海文棠通过退市板块申报购买新文化 71,555,555 股。原第一大股东、实控股东拾分自然通过退市板块申报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新文化股份 71,555,555 股。经退市板块撮合交易确认，拾分自然持有的新文化 71,555,555 股全部售出，上海文棠通过撮合最终获得新文化 71,460,607 股。

本次新文化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系上海文棠优化投资结构导致，新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上海文棠为原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拾分自然的唯一实缴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本次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直接影响。

#### 四、其他事项

#####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	---

##### （三）限售情况

按照《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收购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持有的新文化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新文化将为上海文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尽快办理限售。

#####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2 日